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100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辦理地籍清理：標售神明會及日據時期會社組合土地，活化土地利用。成立專案小組，協助民眾解決登記疑難。
- 二、推動便民服務：(一)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便民措施，提升服務效能。(二)辦理地政歷史資料e化。(三)持續提供臺灣地政e網通電傳資訊便民服務。
- 三、強化公地管理：(一)經管農牧用地，推動e化管理，加強放租耕地違法、違約之處理。(二)持續辦理「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果管理，處理耕地租佃爭議。
- 四、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一)查緝非法業者，辦理優良不動產經紀業者認證。(二)持續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及消費爭議調解。
- 五、配合內政部推動地政作業系統WEB版上線，並推動本市11地政事務所簡易案件跨所登記作業，提供跨區域、跨機關及擴大地政業務電子化項目，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六、建置地政歷史資料e化便民服務(本計畫係屬4年中程計畫之第4年計畫)。
- 七、持續辦理地價查估作業，促進合理地價之形成，以達到土地漲價歸公目的。並確實掌握地價動態，提供民間經濟活動及政府決策之參考。
- 八、持續辦理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建立地價之衡量基準，作為計算路線價及估計正常價格之參考。
- 九、強化不動產估價師管理，協助輔導成立本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健全不動產估價業務發展。
- 十、配合國家建設用地取得及辦理軍公機關學校等公共事業用地徵收及公地撥用；配合政策性計畫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劃定變更工作。推動地籍圖重測，全面釐整地籍、杜絕經界糾紛、保障民眾產權。積極協助農業、工商業及社區傳統宗教、文化、教育、社會福利、遊憩發展所需用地之土地變更，以利各事業取得用地。
- 十一、維護農地重劃成果及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長程公共建設農業建設計畫「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賡續推動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重劃區農水路整修及改善。
- 十二、開創農村新面貌，貫徹富麗農村施政目標，配合內政部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積極推動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六年計畫，及維護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成果。
- 十三、以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方式開發新社區：促進土地整體開發

利用，帶動地方經濟成長並促進地區均衡發展。

十四、為建立圖解地籍圖整段管理及達成無接縫地籍圖目標，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以提高國土資訊加值應用及國土規劃效益。推動「臺南市多目標地籍圖地理資訊系統」及其地籍圖資後續更新維護，以提供使用者最新圖資進行地籍查詢及資料分析。

十五、為提升地籍測量精度及效率，辦理大臺南市 e-GPS 系統後續擴充計畫。